（上接B312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请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1.00	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若干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13.01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			
13.0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4.00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

1. 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何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
2. 表决结果三栏内除“√”、“×”外，用文字或其他符号标明的表决票无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注：

1.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晓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各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摘要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全文及审计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出具了《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全文、鉴证报告及专项核查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关联董事陈伟权、潘煜、姚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1968号《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24,801,370.07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96,518,550.40元，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19,142,385.33元，2024年度提取盈余公积18,643,562.64元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792,849,033.81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97,272,973.09元。

公司董事会提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总股本1,049,368,955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1,593,704股后的股本1,037,775,251股为分配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原则为以派发现金红利比例每10股派3.00元不变进行分配，如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分配基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是董事会在对公司进行全面论证的基础上，结合业务发展需求和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10.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现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需要，拟定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

《百润股份：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2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年度的授信主要用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立等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

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及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预计提供总计不超过23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每笔担保的担保方式、期限和金额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和子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子公司拓展融资渠道，增加流动资金信贷额度储备，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过充分的了解认为被担保公司均具有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同意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百润股份：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从而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种类为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且任意时点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23亿元。以上投资额度的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任一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

《百润股份：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晓东、马良、李永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结合公司的具体经营业绩，拟定公司 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5年度（税前）
刘晓东	总经理	135.00
林丽梅	副总经理	142.50
马良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50.00
李永峰	副总经理	150.00
王晓	董事会秘书	49.83

16.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0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7,000 股（对应转增前20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为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3.75%”。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1968号），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48,129,990.26元，较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17.53%，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能成就，公司拟将138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19,500 股（对应转增前442,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906,500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为调整后授予价格20.81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百润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环境（Environmental）、社会（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同意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管理相关职责。

本次调整仅为董事会原战略委员会名称和职责调整，其组成及成员职位不作调整。

18.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0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7,000 股（对应转增前20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能成就，公司拟将138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19,500 股（对应转增前44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906,500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049,368,955股减少至1,048,462,455股。

鉴于上述原因，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注销结果，适时完成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市场主体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各项事宜。

《百润股份：公司章程》（2025年4月）及《百润股份：章程修正案》（2025年4月）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切实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一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百润股份：市值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百润股份：舆情管理制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若干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公司拟修订若干制度。

表决情况如下：

21.01《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3《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4《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第1-2项制度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制度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百润股份：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请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百润股份：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5.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上述第1、2、4-6、9、11、13、16-18、21（1-2项）、22-23项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8证　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投资种类：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不超过2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
3.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理财项目投资不排除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而影响预期收益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内容如下：

1. 委托理财目的：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从而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 投资额度：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2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97%。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
3. 投资方式：公司拟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各类理财产品。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

4. 投资期限：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任一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5.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尽管委托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理财项目投资不排除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而影响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 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 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
4.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量充沛。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在年度报告中的会计核算方式以公司审计机构意见为准。

五、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润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6,049,776股，发行价格为62.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005,999,959.68元，扣除发行费用15,075,354.79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90,924,604.8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838号）。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预案，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本次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烈酒（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	117,381.96	100,600.00	99,092.46
合计	117,381.96	100,600.00	99,092.46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39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128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8,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15,185,066.05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2,814,933.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653号）。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麦芽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	155,957.01	112,800.00	111,281.49
合计	155,957.01	112,800.00	111,281.4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在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巴克斯酒业（成都）有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

三、募投项目资金节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烈酒（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麦芽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等）
烈酒（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	99,092.46	72,422.86	30,189.70
麦芽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	111,281.49	96,100.44	19,185.68
合计	210,373.95	168,523.30	49,375.38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科学、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相关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上述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

在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债券代码：127046　债券简称：百润转债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或“立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审计服务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相关的12.26%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刑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普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执行事务并账户中和冻结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朱磊	2017年	2008年	2017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堃娴	2022年	2016年	2022年	2023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乔琪	1999年	1999年	2002年	2025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磊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度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年度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富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度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度	上海港湾基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度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度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度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年度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杨堃娴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度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年度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2024年度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乔琪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年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年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4年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3年	宁